



民眾、外籍人士及記者參訪龍門施工處 辦法辦理情形報告

台灣電力公司龍門施工處



台灣電力公司

內 容

壹、辦理情形

貳、民眾、外籍人士參觀及
記者採訪接待辦法

參、結語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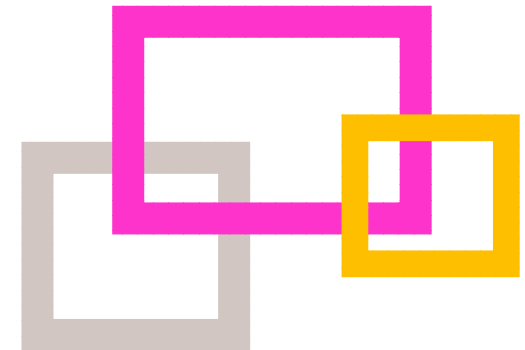


壹、辦理情形

- 一、本處依據100年4月29日第四屆「核能四廠安全監督委員會」第4次會議紀錄結論第11項指示辦理。
- 二、增編「接待外籍賓客參觀作業程序書」LMP-PRD-007與「接待新聞記者採訪作業程序書」LMP-PRD-008。
- 三、加上原有之「接待賓客參觀作業程序書」LMP-PRD-001，如此，參觀民眾及新聞記者採訪有一明確規範可遵循辦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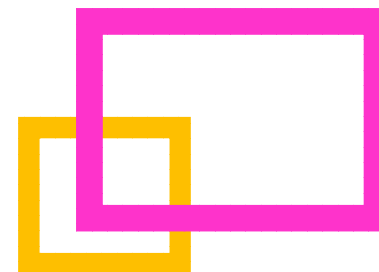
貳、民眾、外籍人士參觀及記者採訪接待辦法

- ◆龍門施工處尚處於施工階段，為安全考量，定為非開放式之參觀場所，故針對參觀民眾及新聞記者定訂規範：



●對象

- 一、接待一般民眾參觀作業
- 二、接待外籍賓客參觀作業
- 三、接待新聞記者採訪作業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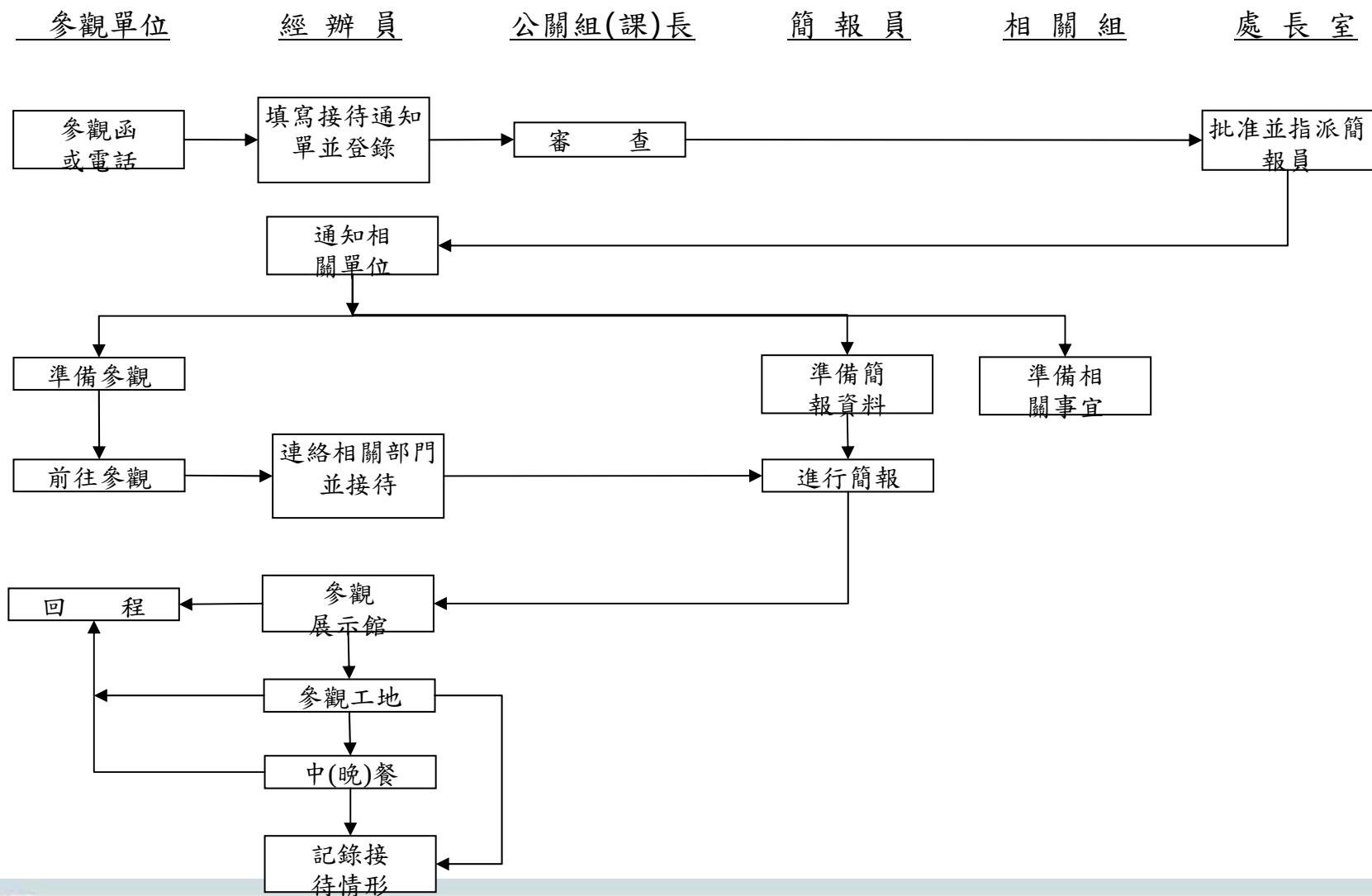


一、接待一般民眾參觀作業

- ▶ 各機關團體、學校、民眾擬參觀龍門施工處須於7日前提出申請(來函、電話)，並提供個人資料俾便作業。
- ▶ 接待通知單陳主管核准。
- ▶ 專業人士參觀特定項目，請主辦部門提供資料，並由主管派員解說。
- ▶ 參觀現場由本處派員引導，非經引導人員同意，禁止任何影音紀錄及進入非核准參觀之施工區域。



●接待一般民眾參觀作業流程圖



二、接待外籍賓客參觀作業

- ▶ 外籍賓客係指持非中華民國護照之參觀賓客。
- ▶ 外籍賓客參觀本處須於30日前向總公司或本處提出申請，並附個人相關資料。
- ▶ 本處針對參觀日期、項目，基於工程施工需要或安全考量，可婉拒參觀或要求變更參觀日期。
- ▶ 參觀當日本處可要求外籍賓客出示證明文件以供核對。
- ▶ 參觀現場由本處派員引導，非經引導人員同意，禁止任何影音紀錄及進入非指定參觀之施工區域。



●接待外籍賓客參觀作業流程圖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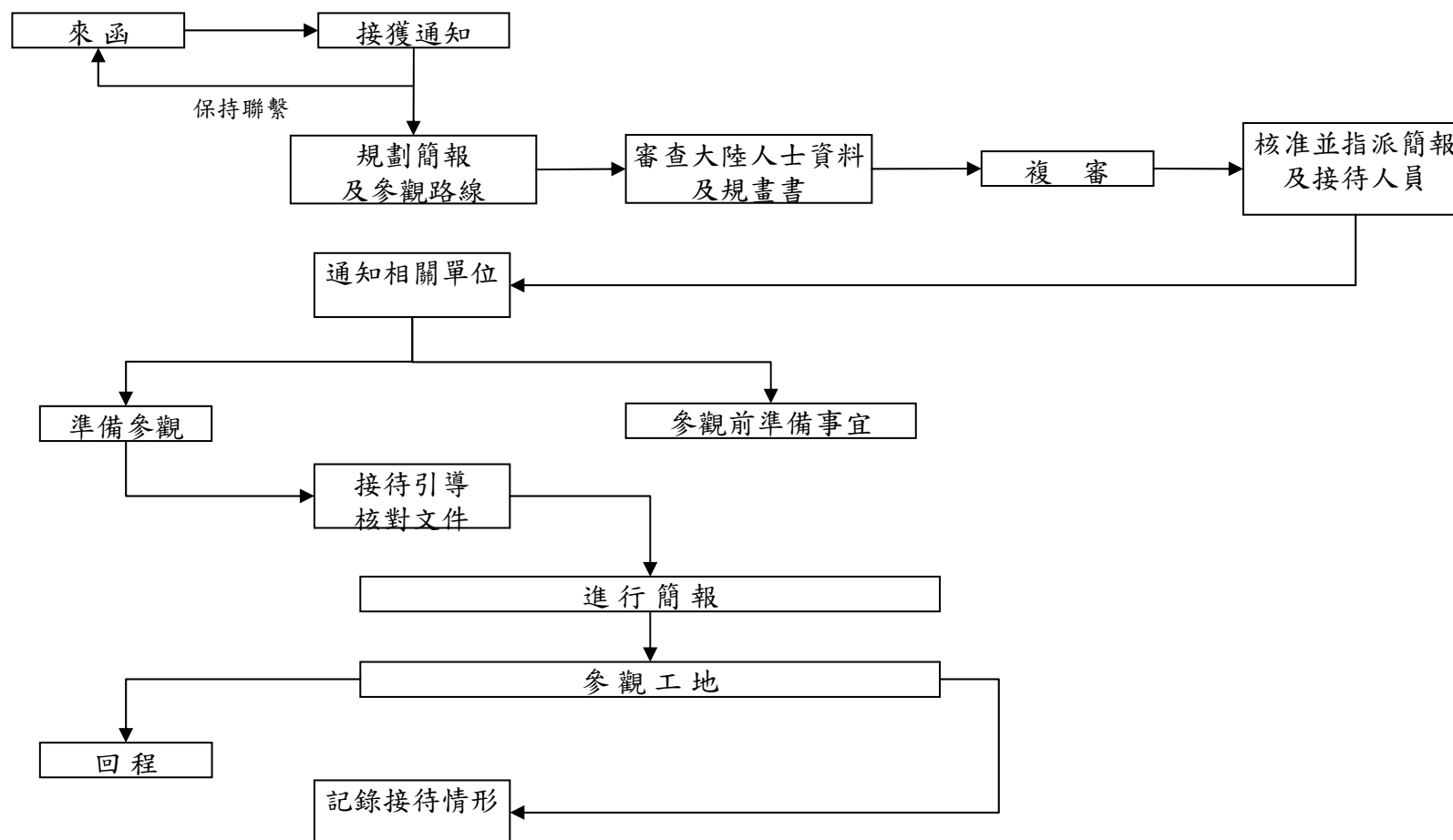
參訪單位

公關組

協辦各組

副處長

處長



三、接待新聞記者採訪作業 (1/4)

1. 由總公司安排之採訪作業

- ▶ 公司依特定目的邀請新聞記者採訪。
- ▶ 採訪項目以不涉及商業機密及不違反安全防護原則。
- ▶ 本處發言人或主管依特定項目向記者群簡報及回答問題。
- ▶ 公司指定攝影範圍，並由主辦部門派員引導。



三、接待新聞記者採訪作業 (2/4)

2. 依特定項目安排新聞記者採訪或發佈新聞作業

- ▶ 本處舉辦地方公益活動、進行指標性重大工程或發生可能引起大眾輿論之事件，主動邀請新聞記者採訪及發佈新聞。
- ▶ 由本處發言人接受採訪。
- ▶ 由主管核定攝影範圍，並請主辦部門派員引導現場攝影。
- ▶ 屬全國性重大新聞，新聞稿經核准後由總公司與本處同步發佈。



三、接待新聞記者採訪作業 (3 / 4)

3. 突發性事件新聞記者採訪作業

- ▶ 新聞記者採訪突發性事件須經本處主管同意。
- ▶ 基於安全防護考量，本處可拒絕採訪並委婉說明原因。
- ▶ 本處發言人統一對新聞記者發言。
- ▶ 全程採訪、攝影由本處派員引導。

三、接待新聞記者採訪作業 (4 / 4)

4. 專題報導採訪作業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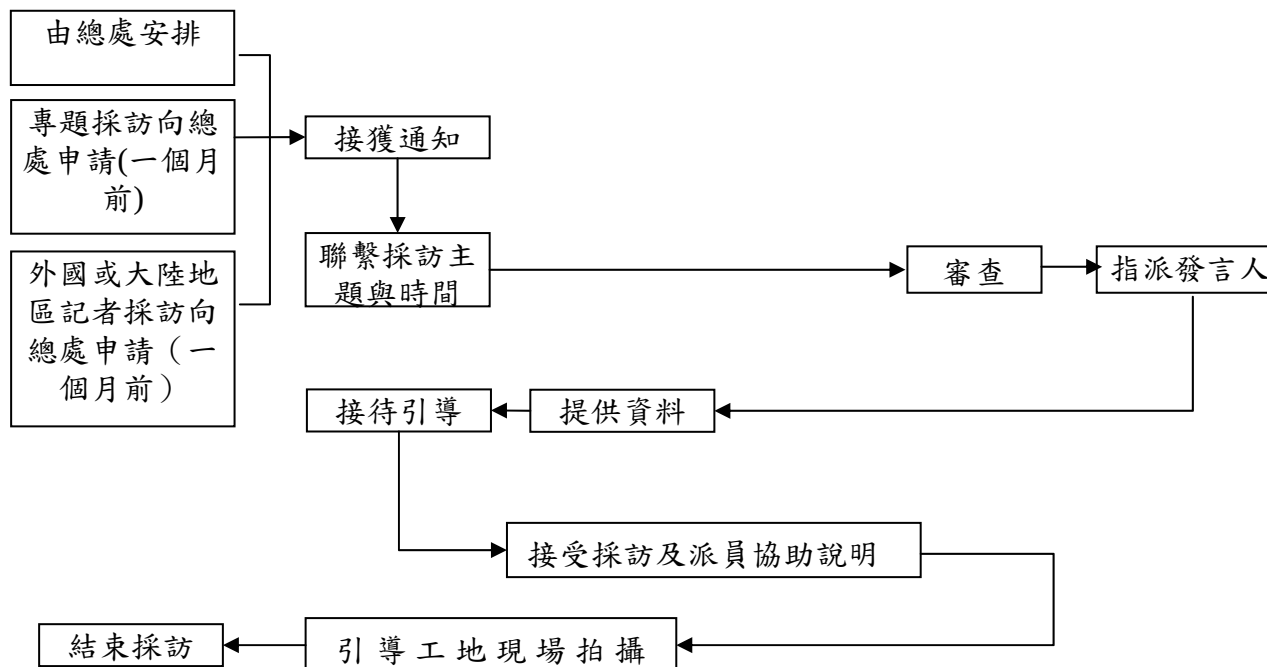
- ▶ 媒體製作本處施工專題報導，須於採訪前30日向總公司提出申請，經同意後由本處接待。
- ▶ 依專題項目，由主辦部門提供相關資料，並由發言人接受採訪說明。

5. 外國或大陸地區新聞記者採訪作業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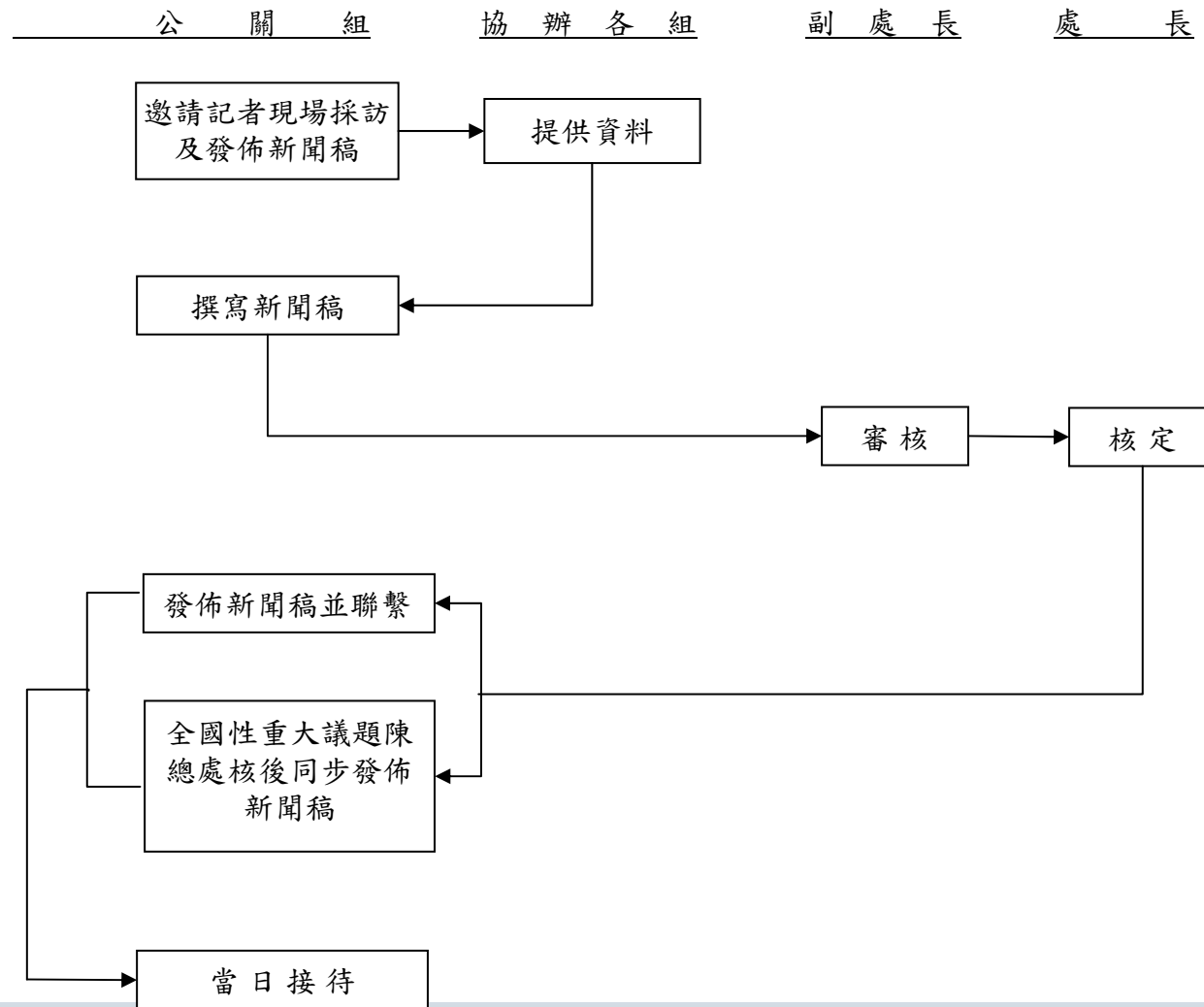
- ▶ 外國或大陸地區新聞記者須於採訪前30日向總公司提出申請，經同意後由本處安排採訪。

●總處安排、專題採訪與外國記者採訪作業流程圖

新聞記者 公關組 協辦各組 發言人 副處長 處長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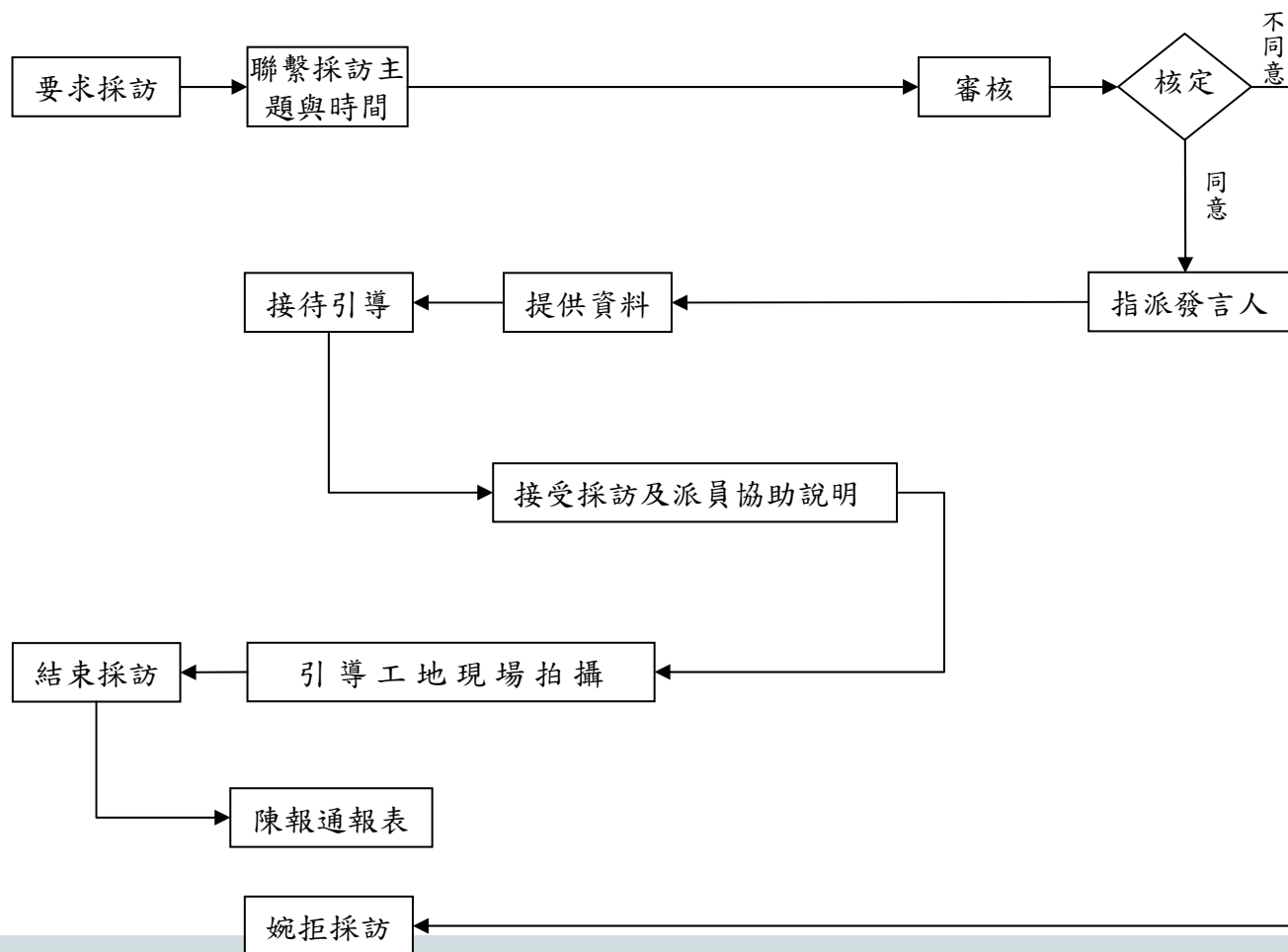


● 特定項目採訪及發佈新聞稿作業流程圖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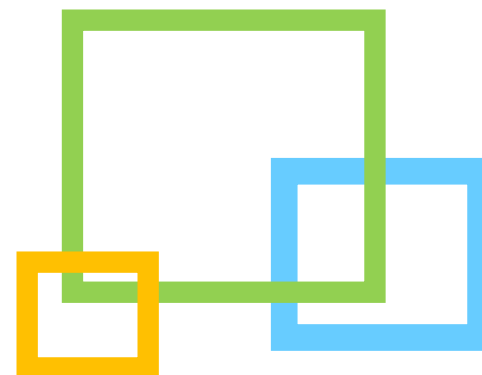
●突發性事件新聞記者採訪作業流程圖

新聞記者 公 關 組 協 辦 各 組 發 言 人 副 處 長 處 長



參、結語

- ◆由以上作業程序，可明確規範參觀程序，並將本處最新訊息即時向社會大眾呈現，以確定公司整體利益，提升公司形象，並可兼具維護電力設施安全及不影響正常施工操作。



簡報完畢

敬請指教

